

##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3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，于2025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其中现场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27号楼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，以通讯表决出席会议的监事有冯俊先生、刘登林先生。

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出席会议的监事占监事总数的100%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俊先生主持，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、充分讨论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刊登于本公告同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2、会议以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废止公司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